

附件 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城市规划资金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江门市自然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3 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用于国土空间各类规划编制、规委会专家评审等，为江门市规划建设提供科学指导与依据，促进城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实施依据

1. 《中共江门市委办公室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自然资源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江办发〔2019〕42 号）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

（三）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规委会审议等工作，为我市规划建设提供科学指导与依据，提升规划科学性、成果利用率与公众满意度，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预期总体目标已如期实现。

（四）资金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按市本级预算安排与分配下达，资金使用规范、专款专用；实际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额度内，成本管控到位，未发生违规使用、超标准支出情况。

二、项目绩效情况

（一）指标完成情况

1. 决策指标（20 分，实得 20 分）立项管理（12 分）：项目按规定开展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程序合规、材料齐全，得 12 分。事项管理

(8 分): 主管部门按规定开展监督检查、过程监控与整改督促, 监管有效, 得 8 分。

2. 产出指标 (40 分, 实得 40 分) 数量指标: 参会专家人数 11 人 (≥ 9 人)、覆盖单元详细规划面积 15 平方公里 (≥ 15 平方公里), 各得 8 分。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得 8 分。时效指标: 项目成果按时完成率 100%, 得 8 分。成本指标: 专家参会经费符合标准, 得 8 分。

3. 效益指标 (40 分, 实得 40 分) 成果采纳率 100%, 得 13.33 分。项目阶段性成果综合利用率 100% ($\geq 95\%$), 江门市 2024 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成果作为蓬江区、江海区、新会区动态维护基础依据, 得 13.33 分。详细规划公示阶段市民满意度 $\geq 95\%$, 得 13.33 分。

(二) 履职效能分析

1. 产出成效: 规委会专家保障充分, 详细规划覆盖达标, 规划成果 100% 按时保质完成, 经费使用精准合规, 规划编制与评审工作高效推进。

2. 效益成效: 规划成果全面采纳、高效利用, 有力支撑各区规划动态维护; 公示阶段市民满意度 $\geq 95\%$, 社会效益突出。

三、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

2025 年度城市规划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100 分, 等级为优秀。